



政务服务。王祯摄



执法检查。王祯摄

为建设平安北疆贡献法治力量

包头市获评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本报记者●王祯

2022年,包头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自治区司法厅的大力支持下,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不断丰富法治包头内涵,全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突破,成功获评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殊荣,成为自治区唯一当选示范地区。



召开政商恳谈早餐会。王祯摄

示范引领 擦亮“法治包头”新名片

近年来,包头市坚持把建成“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作为全面依法治市的主体工程和提升包头城市核心竞争力的重点任务,列入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计划,成立由市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双组长的领导小组,配套出台《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进行重点部署,聚焦聚力打造包头法治建设新“金字招牌”。

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及重点任务19次,成立示范创建工作专班,定期调度、专项督导创建工作。开展示范创建预评估和法治体检活动,评查各类案卷3000余份,完善制度措施50余项,开展专项宣传200多场次。创新推出提示督办制度,先后向54名市旗县及部门主要领导发出法治政府重点任务提示函300余份。市人大、市政协专题审议、开展专题民主监督等一系列活动,多方发力、多措并举督导工作落实。

与此同时,不断夯实法治根基,全面推进“八五”普法走深走实,开展了宪法、习近平法治思想等主题宣传活动11000多场;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履职评议,75个部门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组织专项履职报告评议。推出“掌上学法考法”,覆盖47万余人次。包头市司法局等4个单位被授予“全国普法工作先进单位”,包头法治公园获“第四批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命名。



普法宣传。王祯摄

科学决策 激发依法行政新动能

近年来,包头市制定实施了包头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工作制度、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包头市审查细则,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制定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述法工作实施办法和行政应诉工作办法,全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持续保持在100%;把法治建设在党政班子绩效考核分数占比调整为10%。出台了市政府法律顾问聘用办法等法律顾问制度,引导法律顾问在市委、市政府决策中发挥好前哨作用,在化解风险中发挥好预警作用,在服务发展中发挥好智库作用。

制定了2022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加强合法性审查,成立法治事务中心,全年审核政府各类文件、合同、协议800余件。实行司法局长全程列席政府常务会议制度,保证重大决策的合法性、科学化,落实重大决策合法审查受到国务院办公厅通报奖励。

2022年,在自治区率先推进“免罚轻罚”清单2.0版,公布市本级“免罚轻罚”事项635项,涉及案件8000多件、金额780多万元;率先编制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280条高频违法事项被纳入清单。公布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47项;严格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完成596名新增执法人员资格认证培训考试,为5997名执法人员换发国家统一行政执法证件。开展行政处罚法等线上专题培训23800人次;制定了自治区固废领域首个地方标准,实现工业固废全过程、闭环式、智能化监管。

积极探索非现场监管,市场领域“互联网+明厨亮灶”“互联网+电子处方”智慧监管,生态领域在线监控、高空视频、无人机航拍等多种高科技联合监管。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化监督,部署并推进“包头市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实现对执法流程的全过程监督,其中“互联网+政务服务”项目获“创新成果与实践案例奖”和“2022信息化建设匠心服务管理创新奖”。

加强重点领域执法,严抓食品药品领域安全,预包装食品、药品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你送我检”“你点我检”活动被《中国市场监管报》宣传推广。组织开展“衣食住行”等重点民生领域、食品药品安全、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等多个专项整治行动,集中查处违法案件771件。开展冬春季空气质量保障、危废在线“两打”等专项执法,立案查处、移送各类环境违法案件141件。2022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323天,改善幅度位居全国第一。

高效服务 提升“包你满意”新高度

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2022年动态调整权责清单,取消下放行政权力296项。推动无证证明城市建设,市本级保留证明事项由71项减少到11项。全面推行“一网办、掌上办、免证办、一窗办、一次办”等“八办”服务,全市上线事项达4.67万项,97.23%的事项实现“网上办”。推行“一次办”“一张表单、一套材料”办理模式在全区推广,相关做法被中央新闻综合频道专题报道。整合23条热线打造了12345政府热线,“互联网+政务服务”项目荣获全国数字政府创新成果与实践案例奖和2022信息化建设匠心服务管理创新奖。

一个个数字、一项项举措,让群众少跑腿甚至不跑腿成为现实。

与此同时,包头市全力开展了营商环境“护航”等十大“惠企利民”专项行动,举行多场政商恳谈早餐会,“面对面”聆听企业需求、“零距离”为企业纾困解难,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全力保障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建立了自治区首家破产管理协会,办理首例破产清算转破产重整案件,相关做法被《人民日报》宣传报道。推动涉党政机关生效裁判全部执行,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无分歧账款全部清偿。

建成了“1+9+85+806”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实现了公共法律服务城乡全覆盖。建成自治区最大的法治文化广场等一批特色鲜明的法治教育基地。建立了医患纠纷、交通事故、信访纠纷、房产物业纠纷等专业性、行业性调委会165个,形成市区镇(街道、乡)村四级调解网络大格局,2022年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9534件,调解成功率达98%以上。

建立健全法律服务保障体系,设立法官工作站131个,为企业提供“点菜式”法律服务;组建了“涉企法治体检服务团”,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服务600余场次;创建法律援助办案律师库,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872件;设立“包头知识产权公证服务站”,推进“互联网+公证+知识产权”服务,零接触网上办证650余件。

风劲潮涌,自当扬帆破浪;任重道远,更需策马扬鞭。2023年,包头市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十四五”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落实,以更大力度更强举措,持续巩固扩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成果,为建设亮丽内蒙古、共圆伟大中国梦贡献包头法治力量。